

(上接第17版)

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青黄自然资告字[2022]3133号

序号	土地位置	土地总面积(平方米)	规划建筑总面积(平方米)	规划指标			出让土地部分						划拨土地部分				最高限价楼面地价(元/平方米)	最高限价总价款(万元)	智慧化基础设施配置类别	装配式建筑比例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平方米)	出让年限(年)	规划建筑面积(平方米)	拍卖起始(综合)楼面地价(元/平方米)	出让起始总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土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规划建筑面积(平方米)					土地划拨价款(18万元/亩)
HD2022-3152号	黄岛区淮河西路南、灵山路西	7964	15928	≤2.0, 相应规划若不能满足周边规划及已建建筑的法规日照及安全距离要求时, 应适当下调容积率, 另根据土地相关政策, 居住用地容积率必须大于1。	≤30	≥35	城镇住宅用地	7964	70年	15928	3762	5992.1136	5992.1136	--	--	--	--	4326	6890.4528	品质级	该地块装配式建筑面积比例须达到40%, 其单体装配率不低于50%
HD2022-3153号	黄岛区长江中路南、九连山路东	19628	47107.2	≤2.4, 商住比为2:8, 相应规划若不能满足周边规划及已建建筑的法规日照及安全距离要求时, 应适当下调容积率, 另根据土地相关政策, 居住用地容积率必须大于1。	≤25	≥30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19628 (城镇住宅用地分摊 15702.4, 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分摊 3925.6)	城镇住宅用地70年, 商业用地(零售商业用地、批发市场用地、餐饮用地、旅馆用地、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40年	47107.2 (城镇住宅37685.76, 商业[零售商业、批发市场用地、餐饮、旅馆、公用设施营业网点]9421.44)	9461	44568.1219	44568.1219	--	--	--	--	10880	51252.6336	品质级	该地块装配式建筑面积比例须达到40%, 其单体装配率不低于50%
HD2022-3154号	黄岛区珠江路南、衡山路西	22680	54432	≤2.4, 相应规划若不能满足周边规划及已建建筑的法规日照及安全距离要求时, 应适当下调容积率, 另根据土地相关政策, 居住用地容积率必须大于1。	≤25	≥30	城镇住宅用地	22680	70年	54432	9645	52499.6640	52499.6640	--	--	--	--	11091	60370.5312	品质级	该地块装配式建筑面积比例须达到40%, 其单体装配率不低于50%
HD2022-3155号	黄岛区灵山湾路北、珠山路东	18544	46360	≤2.5, 相应规划若不能满足周边规划及已建建筑的法规日照及安全距离要求时, 应适当下调容积率, 另根据土地相关政策, 居住用地容积率必须大于1。	≤30	≥30	城镇住宅用地	18544	70年	46360	3287	15238.5320	15238.5320	--	--	--	--	3780	17524.0800	品质级	该地块装配式建筑面积比例须达到40%, 其单体装配率不低于50%

拍卖出让地块空间范围以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住宅用地容积率必须大于1.0。楼面地价是指单位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价格。土地出让价款总额为成交楼面地价与公告规划建筑面积的乘积。出让金中不含契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土地登记费、耕地开垦费、土地复垦费、征地管理费、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等费用。

二、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的企业, 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或《出让须知》规定禁止参加者

外, 均可申请参加。同一企业及其控股的各个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宗地的竞买, 具体资格要求详见《出让须知》。联合申请竞买的, 其中至少一方须为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的企业。本次拍卖出让地块中, HD2022-3139、3140、3141、3142、3148、3154号地块, 竞买人均须单独申请竞买, 不允许联合申请竞买。HD2022-3143、3144 竞买人均须联合申请竞买, 不允许单独竞买。HD2022-3133、3134、3135、3136、3137、3145、3146、3147、3151、3152、3153、3155号地块, 竞买人既可单独申请竞买, 也可联合申请竞买。

三、土地出让成交后, 竞得人须按《竞买须知》中的相关规定与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签订《成交确认书》。竞得人为非青岛市黄岛区工商注册的企业, 应自土地出让成交次日起3日内在青岛市黄岛区内成立全资子公司, 由新公司与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方可作为建设用地使用权受让人办理土地登记进行开发经营。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 网上

交易系统)进行。网上交易系统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PortalQDManagement>)点击"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 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企业, 但竞买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除外。

五、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 详见《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 拍卖出让文件)和《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等资料。竞买企业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下转第19版)